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二、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报告审议章(1)

中兴华核字（2023）第 320007 号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新电子公司”）管理层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智新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智新电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智新电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 1 页 共 2 页



本鉴证报告仅供智新电子公司 2022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明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伊永华
110001673775

2023 年 04 月 10 日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原潍坊智新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自然人赵庆福和李良伟作为发起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7884641257,并于2016年5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21年11月15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0,61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0,610.00万元。公司注册地:潍坊市坊子区坊泰路37号,法定代表人:赵庆福。

公司属电子元器件行业中的连接器制造业及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要经营活动为:设计、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线连接器、精密注塑件、冲压件;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智能卫浴产品及配件;太阳能光伏电站销售电业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子元器件、电线、电线连接器、精密注塑件、冲压件、智能卫浴产品等,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线束、消费类电子线束和智能马桶等。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 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

此表已审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序运行；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4. 确保公司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 合法性原则：

内部控制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全面性原则：

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的所有部门及岗位，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3. 有效性原则：

内部控制能够为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公司全体员工自觉维护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建立和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能够得到及时地纠正和处理。

4. 重要性原则：

内部控制在兼顾全面的基础上突出重点，针对重要业务与事项、高风险领域与环节采取更为严格的控制措施，确保不存在重大缺陷。

5. 制衡性原则：

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6. 成本效益原则：

内部控制遵循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7. 适应性原则：

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一）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本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的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规章制度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地落实。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特定工作岗位所需的能力水平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和能力的要求。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本公司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本公司始终坚持以德于人，以德治企。公司坚信，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管理道德、为人道德、社会道德，是企业保持凝聚力的源泉。我公司致力于成为最具品质保障的值得客户信赖的优秀产品供货方。公司由管理层负责公司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

程序的制定与执行。公司一直致力于制度化、规范化管理，通过一系列制度的建设，使管理层的行为有据可依，有规范和标准可以遵从，从而避免人治，并通过董事会等机构对其实施有效监督，从而使得公司能够健康的发展，使得经营目标得以实现。

5. 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其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现已建立一套完整的涵盖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本公司组织架构如下所示：

1)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享有平等地位，对公司利润分配、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

2)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

3)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和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

4) 公司管理层负责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与管理工作。营业部、生产部、资材部、技术中心、财务部、品证部等管理部门根据各自的部门职责开展工作，协助公司管理层达成各项经营目标。

5) 全资子公司是独立运作的经营单位，实施部分具体经营业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定期进行经营业绩考核和审计，并建立了重大业务事项、财务事项、经营计划等的报告和审议制度。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本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

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制定和实施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对公司员工聘用、培训、调岗、升迁、离职、休假等事项进行明确规定，以加强上下级员工之间的沟通，进一步引导、激励和管理员工，实现公司整体素质的提升，并通过评价合理地进行价值分配。

（二）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以人才为根本，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依托，以资本为纽带，以科学管理为统筹，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技术水平，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公司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该体系通过设定控制目标并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并及时给予评估，做到风险可控。从而提高公司在经营活动上的安全性。

（三）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要求做好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以确保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披露信息。公司在运营管理过程中建立了快速、流畅、先进的信息处理系统，利用公司智能管理平台，使得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子公司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通过智能管理平台及时地反映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结果，有利于财务管理准确，从而为内部控制管理、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

信息流迅速、准确、有效的流动又保证了各内部控制环节有效运行。

（四）控制活动

公司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采取了相应的控制措施，以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具体而言，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管理要求，对销售与收款流程管理、采购与付款流程管理、人事与薪金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各个生产经营环节，建立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五）控制措施

1)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对各个部门、业务流程制定了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定岗定责，各项业务流程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分离。出纳人员不得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公司不得由一人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全过程，货币收支的经办人员与货币收支的审核人员分离等等。

2) 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业务性质不同，根据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规定，采取较为严格的授权控制。对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采用一般授权，由各子公司或部门按公司相关授权规定逐级审批，重要项目例如大额工程款、房屋、土地、对外捐赠或支付金额较大等，需总经理、董事长审批；对重大交易、股权投资、非经常性业务交易（如对外投资、贷款等）作为重大事项，按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3) 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规范、完整、适合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操作规程，明确了各项会计工作流程、核算办法，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安全性。公司在财务核算方面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并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人员以保

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财会人员分工明确，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记账等关键职能由相关的被授权人员分工进行，充分发挥了会计的核算与监督职能。

4) 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财务部根据各项会计政策及财务管理制度对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的增减进行账务处理，并对实物资产确定保管人或管理部门，未经授权人员不得接触和处置资产，进行定期财产清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控制，做到账实相符。

5) 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管理层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综合运用生产、购销、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改进。

6) 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已建立覆盖所有部门、全体员工的绩效考核体系，建立《绩效考核管理规定》，并将考核结果与员工调薪、年终奖金、培训、岗位轮换、晋升等相挂钩。

7) 独立审计

为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合法，提高生产经营活动效率和效果，保证固定资产的安全及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公司定期聘请外部审计机构进行财务审计。

8) 对外投资管理控制

为加强对外投资管理，使对外投资能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竞争能力、创造良好经济效益，根据各项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依法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

9) 对外担保管理控制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根据《公司法》、《担保法》，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的审查、审批程序、管理、信息披露进行了明确规定。如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未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任何人无权以公司名义签署对外担保的合同、协议或其他类似的法律文件等。

10) 关联交易管理控制

为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结合《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程序、需进行披露的关联交易项目等进行了规定。

11)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为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及披露标准、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的职责划分、档案管理、信息保密等内容。制度规定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信息披露负主要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负主要责任。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问题

为规范公司运作，防范风险，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在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货币资金、采购、销售、存货、实物资产等各个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到各业务流程均建立了系统的

内部控制制度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形成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改进及优化机制，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一）公司治理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并规范运作，以维护全体股东与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设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管理层，聘请了2名独立董事，分别行使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职能，各机构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总体运行情况良好。2022年，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6次、监事会会议4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审议与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历次会议均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另外公司经营管理层召开了多次会议，商讨经营策略，跟踪预算完成情况，对促进公司规范管理，实现公司业绩稳步增长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为规范本公司的经营运作，加强本公司对股权投资的监控和管理，确保被投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地发展，维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子公司是独立运作、自负盈亏的经营实体，依法经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遵循充分授权、资源共享、有效监控的原则，通过委派高级管理人员及实施财务监督管理等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同时，公司建立了就经营计划、重大投资、行政人事和财务等方面相关审批制度，将财务、经营计划、人事行政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纳入公司统一的管理体系；公司对子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统一资源调控等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对子公司的相关业务与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各子公司在公司的合理、有效管控下，积极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合法经营，无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发生。

（二）股权投资的内部控制

为实现公司设定的战略目标，公司进行的一系列股权投资，要严格按照《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并履行投资前的尽职调查，投资决策的审批权限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要严格按公司相关规定对子公司进行持续的服务与管理，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奠定基础。

（三）采购及付款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采购及付款有严格的内部控制，也有统一的业务流程操作说明，对采购方式确定、采购供应商筛选、协议/合同签订、服务质量控制、供应商制定及评价、财务结算及发票等做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对所有采购业务的管理均按照《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控制程序》执行，对财务付款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四）销售及收款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销售的确认和发票的开具有严格的内部控制，并且对应业务有规范的业务流程和审批流程。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收入、确认成本、费用及成本结转的操作，并有严格的审查环节，确保了财务账的真实性、准确性。针对发票的开具，公司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并根据公司运转过程中的变化，进行修订、完善，优化智能管理平台中的业务流程操作。

（五）资产管理的内部控制

为了规范资产管理，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能，保证资产的真实性，维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和完整，规范了资产的分类、存放、盘点等规定，并责任到人，对资产的采购、报废、盘点等事项的审批流程及审批权限进行了明确并统一设置。

（六）信息系统的内部控制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技术在信息沟通中的作用，加强了对信息系统开发和维护、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控制，以保障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

要，通过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和对业务流程的优化再造，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场景，优化信息系统，不断提高生产、经营、管理、决策的效率和水平，进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七）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面的规范了公司的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对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五、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颁布的相关规范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规模、产业特性和组织机构的实际情况，能够适应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不断梳理和优化，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将更加全面和科学，其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将更加有效，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0日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获取更多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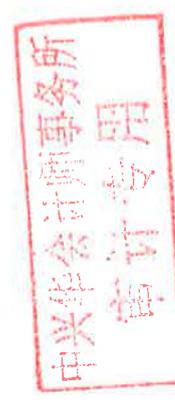
(副本) (5-4)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871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代理记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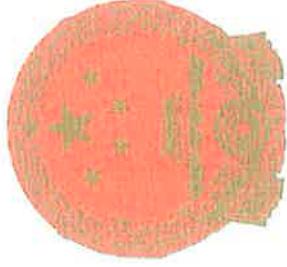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姓名 丁兆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年3月1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青岛兰迪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203710313203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与原管核对相符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37020021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6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 注册会计师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本证书按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2022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09年3月07日

2009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09年3月1日

- 注意: 事项
1. When practicing as a CPA, you must carry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for others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 NOTES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时必须随身携带此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证书遗失时，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并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中注协会计师事务所

日期: 2015.8.26



此件与原件核对相符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潍坊分所



姓名 伊永华
Full name 女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3-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潍坊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3231981030725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0035765810001252
1000167375
1000167375

证书编号: 110001673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ndo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9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适合代)